

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

第一章 重要提示

本报告经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浙江同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行董事长王芳、行长沈利强(代为履职)、财务负责人章燕飞声明并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章 公司简介

一、本行简介

(一) 法定名称

中文名称: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余杭德商村镇银行)

英文名称: ZheJiangYuHangDeShang County Bank Co.,Ltd.

(二) 法定代表人: 王芳

(三) 本行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塘栖镇广济路273-287号(单号) 邮政编码: 311106

(四) 本行选定的信息披露方式:

年度报告披露的网站网址：www.dsczbank.com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办公室

信息披露事务联系人：朱燕

联系电话：0571-89028507 传真：0571-89028585

（五）本行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及其住址

名称：浙江同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马腾路 36 号 3 号楼 6 层 601 室

（六）从业人员构成情况

至报告期末，本行在岗员工 162 人。其中：中层以上管理人员 33 人，占在岗员工的 20.37%；客户经理 46 人，占在岗员工的 28.40%；综合柜员 50 人，占在岗员工的 30.86%；本科及以上学历 138 人，占在岗员工的 85.19%；大专学历 24 人，占在岗员工的 14.81%。

（七）其他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13 年 5 月 22 日

首次登记地点：杭州市余杭区塘栖镇广济路 273-287 号（单号）

注册资金：人民币叁亿零玖佰万元整（¥309,000,000.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067880516K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S0023H233010001

经营范围：吸收人民币公众存款；发放人民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从事人民币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经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第三章 经营概况

一、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各项存款余额 42.73 亿元，比年初上升 1.72 亿元，其中对私存款余额 32.89 亿元，比年初增加 5.04 亿元，占比 76.95%；对公存款余额 9.85 亿元，比年初下降 3.33 亿元，占比 23.05%。本行各项贷款余额 43.25 亿元，比年初增加 5.60 亿元，其中企业贷款余额 6.81 亿元，比年初新增 1.06 亿元，个人贷款余额 36.44 亿元，比年初新增 4.54 亿元；户数 8807 户，比年初增加 255 户。五级不良贷款余额 4232 万元，比年初增加 1662 万元；五级不良率 0.98%，比年初上升 0.30 个百分点。实现利润总额 6,610.8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9.52 万元，增幅 0.14%。

二、资产负债总体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比期初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比期初
总资产	509226.38	506279.90	2946.48	总负债	456929.91	456823.51	106.4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2029.93	34370.29	-2340.36	各项存款	427349.71	410181.65	17168.06
存放同业款项	40914.44	91748.87	-50834.43	其中：对私存款	328855.45	278407.63	50447.82
各项贷款	432543.54	376566.07	55977.47	对公存款	98494.26	131774.02	-33279.76
其中：涉农贷款	348580.70	304761.4	43819.3	所有者权益	52296.47	49456.39	2840.08
小微企业贷款	67692	56308.79	11383.21	其中：实收资本	30900.00	30000.00	900
固定资产	9707.70	10263.68	-555.98	资本公积	0	0	0
在建工程	317.74	131.13	186.61	盈余公积	3228.61	2490.07	738.54
无形资产	2.42	2.90	-0.48	一般风险准备	5810.56	5521.89	288.67
长期待摊费用	354.45	327.43	27.02	未分配利润	12357.30	11444.43	912.87

三、主要财务及监管指标

单位：万元、人、%、百分点

项目	标准值	本年度	上年度	增减
营业收入		28801.01	27359.89	1441.12
其中：贷款利息收入		26100.96	24833.79	1267.17
营业支出		22221.71	20740.98	1480.73
其中：存款利息支出		13005.61	11833.53	1172.08
本年利润		6610.81	6601.29	9.52
净利润		4851.04	4923.60	-72.56
每股收益（货币单位元）		0.16	0.16	0
每股净资产（货币单位元）		1.69	1.65	0.04
职工人数		162	167	-5
股东人数		12	12	0
股本金总额		30900	30000	900
表内、表外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360008.91	329656.74	30352.17
资本净额		56741.02	53526.23	3214.79
资本充足率	≥ 10.5	14.62	14.99	-0.3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7.5	13.48	13.85	-0.37
清收不良贷款额		2547.07	1056.79	1490.28
不良贷款余额（五级）		4232.14	2570.39	1661.74
不良贷款率（五级）	≤ 5	0.98	0.68	0.30
不良资产率（五级）	≤ 4	0.88	0.54	0.34
存贷款比例	≤ 100	100.51	87.06	13.45
流动性比例	≥ 25	68.09	96.66	-28.57
备付金比例	≥ 2.1	2.69	2.54	0.15
单一最大集团客户授信比例	≤ 15	0.31	0.36	-0.05
最大十家集团客户授信比例	≤ 75	1.80	1.90	-0.10
成本收入比	≤ 45	46.28	47.63	-1.35
资本利润率	≥ 11	9.53	10.22	-0.69
资产利润率	≥ 1	0.96	1.05	-0.09

四、贷款风险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比期初	期末占比	期初占比	比期初
正常类贷款	422437.58	369459.03	52978.56	97.66	98.11	-0.45
关注类贷款	5873.82	4536.65	1337.17	1.36	1.20	0.16
次级类贷款	4083.31	2399.96	1683.35	0.94	0.64	0.30
可疑类贷款	148.83	170.43	-21.61	0.03	0.05	-0.02
损失类贷款	0	0	0	0	0	0
不良贷款小计	4232.14	2570.39	1661.74	0.98	0.68	0.30
贷款合计	432543.54	376566.07	55977.47	100	100	/

五、贷款担保方式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比期初	期末占比	期初占比	比期初
信用贷款	93564.09	83609.70	9954.39	21.63	22.20	-0.57
保证贷款	166061.24	164853.94	1207.30	38.39	43.78	-5.39
抵押贷款	171715.21	126921.44	44793.78	39.70	33.70	5.99
质押贷款(含贴现)	1203.00	1181.00	22.00	0.28	0.31	-0.04
合计	432543.54	376566.07	55977.47	100	100	/

六、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行坚持审慎原则，严格按照会计准则相关要求，充分考虑外部经济形势变化与宏观调控政策影响，足额计提贷款减值准备。报告期末，贷款减值准备余额为 11436.5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683.76 万元，增幅 17.26%，贷款拨备率为 2.64%，比上年同期上升 0.05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为 270.23%，计提的减值准备充足。

七、最大十户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借款人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占贷款总额比例	占资本净额比例
杭州汇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00	2000	0.46	3.52
杭州海尚工贸有限公司	1900	1950	0.44	3.35

杭州广郡通用机械有限公司	1860	1960	0.43	3.28
杭州创硕实业有限公司	1600	1700	0.37	2.82
杭州南科汽车传感器有限公司	1600	1600	0.37	2.82
梁雪平	1400	300	0.32	2.47
杭州孟明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290	1350	0.30	2.27
杭州舒燕贸易有限公司	1100	0	0.25	1.94
杭州凯西爱工贸有限公司	1000	1000	0.23	1.76
杭州明云混凝土有限公司	1000	1000	0.23	1.76
合计	14750	12860	3.41	26.00

八、最大十家集团客户授信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期末授信数	占资本净额比例	期末贷款数	期末其他表内授信数	期末表外数(扣除保证金)
杭州孟明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及关联	1800	3.17	1740	0	0
杭州余杭区瓶窑镇旖悦建材经营部及关联	1500	2.64	1500	0	0
杭州星桥新型建材设备厂及关联	1400	2.47	1200	0	0
杭州吉时语科技有限公司及关联	1060	1.87	1000	0	0
杭州天印物资有限公司及关联	1000	1.76	1000	0	0
杭州龙云水利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及关联	900	1.59	900	0	0
杭州余杭潘板机械配件厂及关联	750	1.32	750	0	0
杭州迈宏纺织有限公司及关联	700	1.23	700	0	0
杭州台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及关联	660	1.16	660	0	0
杭州径山妙高茶叶有限公司及关联	610	1.08	610	0	0
合计	10380	18.29	10060	0	0

九、可能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签发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1408.30 万元，贷款承诺 14701.17 万元，剔除保证金、存单等风险缓释，表外加权风险资产为 5076.86 万元。

十、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本行在应用会计政策确定部分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及报告期损益时，根据过往的经验对未来事件的预计在某些方面做出估计及

判断。本行管理层相信，本行作出的估计及判断，均已适当地反映了本行面临的经济状况。受估计及判断影响的主要领域包括：客户贷款和垫款、存放同业款项、使用权资产等。

第四章 支农支小金融服务

一、截止报告期支农支小数据

至报告期末，本行涉农贷款余额 348580.70 万元，比年初新增 43819.34 万元，增幅为 14.38%，期末涉农贷款户数为 8258 户；农户小额信用贷款余额 69080.57 万元，比年初增加 4708.88 万元；余额户数为 4006 户，比年初增加 37 户；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387328.13 万元，比年初新增 52104.04 万元，增幅为 15.54%。

二、支农支小主要做法

本行将始终坚持“支农支小”市场定位，致力于为地方小微企业和城乡居民提供全方位的金融产品和服务。一是扎实推进普惠金融、“三服务”等工程，走村访企，主动为“三农”、小微送政策、送服务，全面推进金融服务网格化体系。二是降低金融服务成本。本行积极承担社会责任，通过放宽优惠利率条件、下浮贷款利率等多样化的举措，直接缓解小微企业融资负担。三是金融创新实践。本行通过创新信贷产品、优化信贷流程、推动金融数字化改革等方式，不断加大“三农”与小微的金融支持力度。

三、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完成“两增两控”目标。2021 年末普惠型小微

企业贷款较年初增长 5.21 亿元，完成 3.5 亿元的信贷计划目标。贷款户数为 6720 户，较年初增长 345 户。普惠型小微企业年化利率比年初下降 28%；不良率为 0.72%，满足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不高于自身各项贷款不良率 3 个百分点（含）要求。

主要措施：一是结合上级部门下发的科技企业、小微园区企业清单，明确走访责任，大力推进小微企业、科技企业、首贷户企业拓展。二是积极落实两项创新支持工具运用，积极推广“德续贷”无还本续贷产品，实现贷款的无缝对接，并加强本行与杭州余杭中小企业转贷服务有限公司的合作，提升服务中小微企业、实体经济质效，降低贷款周转资金成本。

第五章 风险管理状况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影响金融产品价值，从而给债权人或金融产品持有人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鉴于本行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信贷业务和资金业务，本行通过贷前尽职调查、贷款审批、贷后管理、专项风险排查和清收管理等程序来控制和管理此类风险：一是注重第一还款来源，严防随意授信、过度授信。二是严防“两链”风险。提高信贷管理人员尽职调查、审批能力，加强担保环节的风险管理，严防风险沿担保链条扩散。三是保持担保贷款适度规模。根据本行实际，科学设

定担保贷款规模占比，对互保、联保等特定形式的担保贷款从紧把握。四是继续加大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力度和贷后检查（风险排查）力度。五是坚持立足做小做散理念，严控 500 万元以上大额贷款规模。

二、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的表内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为防范本行市场风险，主要来自于利率风险的影响：一是建立完善垂直独立、相互配合的市场风险管理的组织框架。二是修订利率定价管理机制，开展利率风险对收益影响的分析测算。三是积极适应利率市场化趋势，结合本行实际，进一步优化本行存、贷利率结构。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为增强风险防范和控制的能力，坚持集中性、独立性、预测性和应急性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原则。一是明确财务会计部门为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牵头执行部门，负责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和应急解决方案，及时发现、防范和化解流动性风险。二是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营运资金管理辦法等制度，明确风险管理的目标、范围、过程、重点、计量和方法等内容。三是对流动性

风险实行每日动态监测和前瞻性监测，建立大额资金运动报告制度、大额贷款投放报告制度、大额存款变化报告制度。四是每季度根据业务经营情况设置一定的情景假设进行流动性压力测试，方便全面掌握本行流动状况。五是组织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处置模拟演练，提高全行流动性风险的应对和处置能力。

四、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及系统或外部事件造成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进一步从内控机制、操作流程、审计监督和纠正等方面强化对操作风险的管理：一是加强制度建设，从源头遏制操作风险的发生，提高案件防控能力。二是积极推进操作流程规范化，逐步降低临柜业务综合差错率。三是严格执行员工岗位轮换、强制休假及管理（要害岗位）人员离任（离岗）审计制度，特别加强对重要领域、重要岗位和重要人员八小时外行为的监督。四是通过审计检查、纪检监察、合规审查、举报投拆等一系列方式加强内部监督。

第六章 股东、股权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股权结构

报告期末，本行股权总额 30900 万股，股东总数 12 名，均为法人股东。

二、股东及持股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法人代表	持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陈春仿	10815	35.00%
杭州郡源燃料有限公司	郎金松	3090	10.00%
浙江锦亿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陈晓春	3090	10.00%
杭州博凡科技有限公司	陈秦良	3090	10.00%
杭州顺隆胶辊有限公司	李国平	2781	9.00%
浙江合裕农用机械有限公司	沈佳	2472	8.00%
浙江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来煜标	1545	5.00%
杭州崇贤热电有限公司	吴连法	1390.5	4.50%
杭州理想密封科技有限公司	陈祖荣	1236	4.00%
浙江杭木活性炭有限公司	沈建忠	566.5	1.83%
浙江扬帆建设有限公司	杨国良	463.5	1.50%
浙江水墨江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嵇晓月	360.5	1.17%
合计		30900	100%

报告期内，本行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00,000,000 元变更为 309,000,000 元，增资方式为未分配利润转增。

三、股份冻结、质押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无股份冻结或质押情况。股东浙江合裕农用机械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解质押股份 1080 万股，占其原持有股份数 45%，占本行总股份数 3.6%。

四、股份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股份转让情况。

五、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的关联交易管理分为关联方管理和关联交易管理，因此，关联交易的日常监测与管理业分为关联方日常监测和关联交易的日常监测。本行对董事、高管、中层、客户经理（含信贷内勤）、会计主管、授审会成员等内部人及其近亲属建立了关联方清单《余杭德商村镇银行关联方名单》，全行每半年公布一次并明确要求，进

行动态监测：一是在所有借款人来申请授信时，需查询公布的《余杭德商村镇银行关联方名单》，若在名单内的，需按照《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进行关联交易的认定及关联交易管理。二是本行与名单内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资产转移、提供服务、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需按照《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进行关联交易的认定及关联交易管理。三是要求涉及名单人员变动的，及时申报更新并进行公布。四是于2020年9月份开始使用银行业保险业关联交易监管系统，按季进行系统录入上报。

截至2021年末，本行关联交易主要为信贷业务。本行对关联方授信余额5293万元，其中关联法人2户金额2100万元（杭州创硕实业有限公司授信金额1600万元担保方式为保证，杭州郡源燃料有限公司授信500万元担保方式为保证），关联自然人29户金额3193万元。其中一般关联交易授信余额3693万元，贷款余额为2638万元，重大关联交易授信余额1600万元，贷款余额1600万元。五级分类全部为正常，信贷资产质量良好。授信类关联交易对本行的正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六、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30000	0	2490.07	5521.89	11444.43	49456.39
本期增加	900	0	738.54	288.67	4851.04	6778.25
本期减少	0	0	0	0	3938.17	3938.17
期末数	30900	0	3228.61	5810.56	12357.30	52296.47

七、主要股东情况

(一) 主要股东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主要股东 8 户，共持有本行股权 28273.5 万股，占比 91.5%。其中：持股 5% 以上的法人股东 7 户；持股不足 5% 但向本行派驻监事的法人股东 1 户。持有 5% 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股东未发生变化，持股数增加、占比不变，主要原因在于本行 2020 年度股利分配实施每 10 股送 0.3 股。

主要股东	所属类别	持股数(万股)	占比(%)
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	10815	35
杭州郡源燃料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	3090	10
浙江锦亿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	3090	10
杭州博凡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	3090	10
杭州顺隆胶辊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	2781	9
浙江合裕农用机械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	2472	8
浙江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	1545	5
杭州崇贤热电有限公司	监事派出单位	1390.5	4.5
合计		28273.5	91.5

(二) 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单一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 35%，本行主要股东无关联方或一致行动人在本行持股情况。

(三) 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在本行的关联交易共 2 户，授信金额 2100 万元，贷款余额 2100 万元。其中本行股东杭州郡源燃料有限公司授信 500 万元，贷款余额 500 万元，担保方式为由浙

江海联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本行股东浙江合裕农用机械有限公司的关联企业杭州创硕实业有限公司在本行授信金额 1600 万元，贷款余额 1600 万元，担保方式为由杭州东方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四）主要股东出质银行股权情况。

报告期末，无主要股东出质银行股权情况。

第七章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

（一）股东大会职责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审议批准本行章程制定、修改；审议批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应当由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规章制度；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公司股份作出决议；对本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选举和更换董事、非职工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工作报告；审议批准本行的发展战略，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审议批准本行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对本行的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对聘用或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批准本行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对单独或

者合并持有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3% 以上的股东提出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作出决议等。

（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间，本行共召开股东大会 4 次，其中例会 1 次、临时会议 3 次。

1. 本行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召开了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应到股东 12 名，全部表决权 30000 万票，会议实到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11 名，所持表决权 29450 万票，占全部表决权的 98.17%，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经投票表决通过了《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草案）》、《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草案）》、《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等 4 项议案。会议由浙江泽毅律师事务所吕硕、沈芸二位律师给予法律见证。

2. 本行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召开了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应到股东 12 名，全部表决权 30900 万票，会议实到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12 名，所持表决权 30900 万票，占全部表决权的 100%，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经投票表决通过了《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合裕农用机械有限公司转让股份的议案》、《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草案）》等 3 项议案。

3.本行于2021年8月5日召开了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应到股东12名，全部表决权30900万票，会议实到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0名，所持表决权27243.5万票，占全部表决权的88.17%，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经投票表决通过了《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罗伟等辞去董事的议案》、《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顺隆胶辊有限公司转让股份的议案》、《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草案）》等3项议案。会议由浙江泽毅律师事务所谢俊、吕硕二位律师给予法律见证。

4.本行于2021年11月5日召开了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应到股东12名，全部表决权30900万票，会议实到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0名，所持表决权27449.5万票，占全部表决权的88.83%，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经投票表决通过了《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修改草案）》、《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改草案）》、《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修改草案）》等3项议案。会议由浙江泽毅律师事务所吕硕、沈芸二位律师给予法律见证。

二、董事会的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职责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和本行的经营决策机构。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

提出提案并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制订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债券及上市的方案；制订本行的重大收购、收购本行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选举产生董事长，按照监管规定，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奖惩事项，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审议批准本行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关联交易、数据治理等事项；制订本行发展战略和中长期发展规划及本行支农支小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决定本行年度经营考核指标，并批准本行年度经营计划；制定本行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负责本行信息披露，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的公司治理；制订章程修改方案，制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确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委员；提请股东大会聘用或者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建立本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制订本行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审议批准本行内部管理机构 and 分支机构设置；审议批准本行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听取本行行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的工作，监督本行高级管理层

的履职情况，确保高级管理层有效履行管理职责；听取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等对本行的监管意见及本行执行整改情况的报告等。

（二）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类别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职单位及职务	个人持股 (万股)	单位持股 (万股)
执行董事	王芳	女	1973.01	本科	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董事长	0	0
执行董事	周淑玲	女	1970.06	本科	余杭德商村镇银行副行长	0	0
非执行董事	郎金松	男	1966.06	大专	杭州郡源燃料有限公司总经理	0	3090
非执行董事	陈秦良	男	1973.07	大专	杭州博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0	3090

（三）董事会工作情况

1.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董事会 6 次，其中例会 4 次、临时会议 2 次。

（1）本行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草案）》、《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市场准入规划（草案）》、《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高管人员经营业绩评价的报告(草案)》等 9 项议案。

（2）本行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草案）》、《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等

10 项议案。

(3) 本行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合裕农用机械有限公司转让股份的议案》、《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草案）》等 3 项议案。

(4) 本行于 2021 年 8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度业务经营情况报告（草案）》、《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财务负责人的议案》、《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审计负责人的议案》等 9 项议案。

(5) 本行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三季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草案）》、《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章铭同志辞去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行长的议案》、《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补选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等 8 项议案。

(6) 本行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行长的议案》、《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2022 年授权方案（草案）》、《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名单的议案》

等 3 项议案。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制定工作计划，落实措施，严格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预算方案，在预算指标下努力完成各项经营任务。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4 次，其中“三农”与小微企业发展委员会会议 1 次，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 2 次，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会议 1 次。

三、监事会的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一）监事会职责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进行监督，防止其滥用职权，侵犯股东权益。监事会行使以下职权：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行情况的发展战略；监督本行支农支小发展战略执行情况；对本行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稳健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对本行经营决策、财务管理和活动、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指导本行内部审计工作；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对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实施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评价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本行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根据需要，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

行专项审计和离任审计；对董事、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质询等。

（二）监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类别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职单位及职务	个人持股 (万股)	单位持股 (万股)
非职工监事	张华芬	女	1976.11	本科	德清农商银行村镇银行管理总部审计科审计主管	0	0
非职工监事	吴连法	男	1960.03	高中	杭州崇贤热电有限公司董事长	0	1390.5
职工监事	朱燕	女	1985.11	本科	余杭德商村镇银行办公室主任	0	0

（三）监事会工作情况

1.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监事会 4 次。

（1）本行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草案）》、《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意见）函（草案）》等 2 项议案。

（2）本行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 2020 年度履职评价的报告（草案）》、《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监事 2020 年度履职评价的报告（草案）》、《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履职评价的报告（草案）》等 4 项议案。

（3）本行于 2021 年 8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上半年度工作报告（草案）》、《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度监事会意见函（草案）》等 2 项议案。

（4）本行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三季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草案）》、《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三季度经营情况意见函（草案）》、《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履职评价办法（试行）（草案）》等 5 项议案。

2.监事会发表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为维护股东和员工的利益，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及本行章程有关规定，对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具体情况如下：

（1）监督本行依法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依法经营，规范管理，经营业绩客观真实，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没有发现董事、高级管理层在履行职责时有违反法律、法规、本行章程或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2）监督本行财务状况。

监事会认真审查了余杭德商村镇银行 2020 年度会计财务状况及审计报告，认为该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客观反映了本行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类报告和提

案没有异议，认为董事会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四、高级管理层成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一）高级管理层职责

高级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以下职责：组织实施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拟订并向董事会提交经营计划（含支农支小发展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本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及分支机构的设置与撤并方案；拟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和具体业务操作办法；决定本行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决定本行职工的聘用和解聘；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本行内部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方案决定其工资、福利、奖惩；组织开展风险识别、计量、控制、监控、报告等各项风险管理工作；授权内部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从事经营活动；在本行发生挤兑等重大突发事件时，采取紧急措施，并立即向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和董事会、监事会报告等。

（二）高级管理层成员构成及分工情况

职务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责任分工
行长（代为履职）	沈利强	男	1974.10	本科	代为主持高级经营管理层工作。主管办公室、审计部、人力资源部。联系营业部、瓶窑支行、崇贤支行。
副行长	周淑玲	女	1970.06	本科	协助行长分管财务会计部、信息科技部。联系运河支行、乔司支行、临平支行。
行长助理	吴晓俊	男	1982.06	本科	协助行长分管业务管理部，联系办公室（青、妇、工会）。联系良渚支行、余杭支行、五常支行、未来科技城支行。

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层由 3 名高级管理人员组成，其中行长 1 名，副行长 1 名，行长助理 1 名。报告期内高级管理层分工明确，能够遵守勤勉、诚信原则，忠实履行本行章程规定的职责、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

五、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一) 薪酬制度

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福利性收入组成，按照《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执行。高级管理层成员绩效薪酬实行延迟支付和追索扣回机制，具体按《德商村镇银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管理办法》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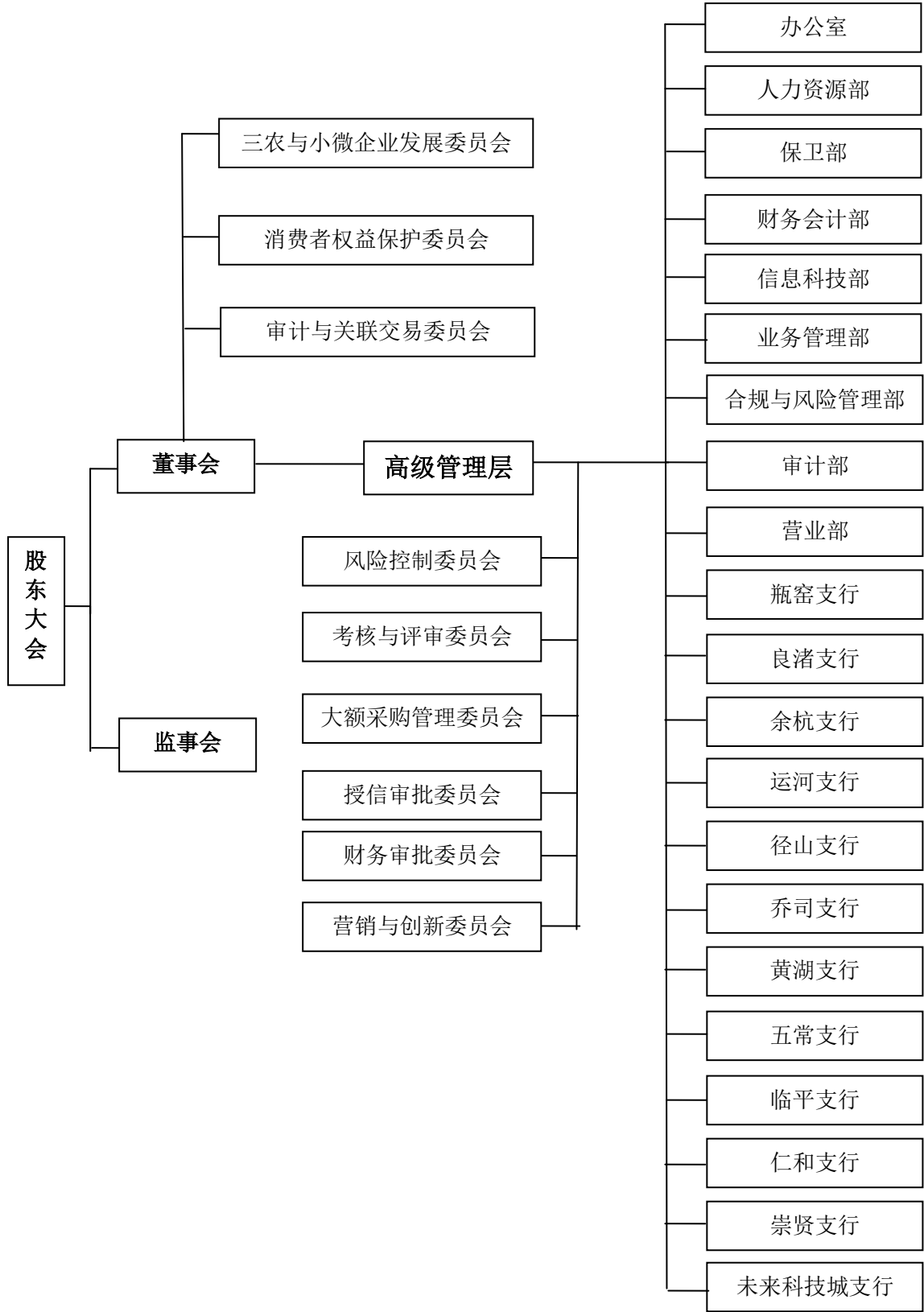
(二) 2021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在本行领取薪酬的执行董事、员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 4 人，报告期内实际领取薪酬总额（税后）为 113.18 万元；非员工股权董事及非员工股权监事报告期内实际领取津贴总额（税后）为 0.9 万元。

报告期内，未出现高管人员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情形。

六、部室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一) 报告期末本行组织架构



(二) 部室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内设办公室、人力资源部、保卫部、财务会计部、信息科技部、合规与风险管理部、业务管理部、审计部等 8 个职能部室。本行下设总行营业部 1 家，支行 12 家：瓶窑支行、良渚支行、余杭支行、运河支行、径山支行、乔司支行、黄湖支行、五常支行、临平支行、仁和支行、崇贤支行、未来科技城支行。

七、本行对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报告期内，本行对照《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监管评估办法（试行）》要求，对本行公司治理合规性、有效性及重大事项调降评级等评价指标，进行逐项评价，并经当地监管部门复评。从评价结果来看，本行公司治理整体情况较好，股东治理、董事会治理、监事会和管理层治理、风险内控、关联交易治理、市场约束、其他利益相关者治理等方面均能做到合规、有效、规范、有序，未出现重大事项调降评级情况。

第八章 重大事项

一、重要诉讼、仲裁事项和重大案件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对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未发生重大经济案件。

二、报告期内，本行无收购、合并及出售重大资产事项。

三、报告期内，本行关联交易正当公平，没有损害股东和本行利益。

四、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及董事、监事会及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监管部门处罚情况发生。

五、报告期内，章铭辞去本行行长职务，聘请沈利强为本行行长（代为履职）；陈联松辞去本行副行长职务；罗伟辞去本行董事职务。

第九章 附录

一、2021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二、2021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全文（主页部分）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号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六、(一)	320,299,277.55	343,702,886.24	向中央银行借款	六、(十三)	54,480,025.00	212,921,200.00
存放联行款项				联行存放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六、(二)	409,144,390.57	917,488,689.3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六、(十四)		40,000,000.00
贵金属				拆入资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利息	六、(三)	不适用	10,170,662.80	吸收存款	六、(十五)	4,463,482,675.47	4,101,816,533.67
其他应收款	六、(四)	1,784,278.55	1,040,951.87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六)	9,599,646.08	7,284,493.09
持有待售资产				应交税费	六、(十七)	13,553,821.34	11,403,316.10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六、(五)	4,219,446,489.55	3,668,132,924.02	应付利息	六、(十八)	不适用	180,988,504.88
金融资产:				其他应付款	六、(十九)	5,034,586.17	11,626,135.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债权投资				租赁负债	六、(二十)	20,756,674.55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预计负债	六、(二十一)	5,029.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应付债券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二十二)	2,094,130.07	1,923,150.5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负债	六、(二十三)	292,582.89	271,811.63
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				负债合计		4,569,299,170.77	4,568,235,145.77
长期股权投资				所有者权益:			
投资性房地产				股本	六、(二十四)	309,000,000.00	300,000,000.00
固定资产	六、(六)	97,077,002.48	102,636,805.83	其他权益工具			
在建工程	六、(七)	3,177,424.36	1,311,321.50	其中: 优先股			
使用权资产	六、(八)	19,459,918.66		永续债			
无形资产	六、(九)	24,247.73	29,040.27	资本公积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	3,544,489.93	3,274,330.98	减: 库存股			
抵债资产				其他综合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一)	17,877,751.27	15,011,384.39	盈余公积	六、(二十五)	32,286,069.80	24,900,666.63
其他资产	六、(十二)	428,558.90		一般风险准备	六、(二十六)	58,105,569.69	55,218,924.28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七)	123,573,019.29	114,444,260.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2,964,658.78	494,563,851.48
资产总计		5,092,263,829.55	5,062,798,997.25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5,092,263,829.55	5,062,798,997.25

董事长:

行长: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02 表

编制单位：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项 目	注释号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3,292,481.15	150,367,845.2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793,014.72	66,189,053.46
（一）利息净收入	六、（二十八）	152,191,152.90	149,314,952.56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七）	323,727.90	281,704.48
利息收入		286,747,272.86	272,349,851.97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八）	8,632.00	457,809.93
利息支出		134,556,119.96	123,034,899.41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66,108,110.62	66,012,948.01
（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六、（二十九）	38,552.81	122,182.79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九）	17,597,675.32	16,776,926.8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0,085.54	318,298.83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510,435.30	49,236,021.1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61,532.73	196,116.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510,435.30	49,236,021.12
（三）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四）其他收益	六、（三十）	103,909.40	180,083.05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五）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七）其他业务收入	六、（三十一）	958,866.04	750,626.89	4. 其他不可转损益综合收益			
（八）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营业支出		87,499,466.43	84,178,791.8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一）税金及附加	六、（三十二）	1,361,730.65	1,313,486.11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二）业务及管理费	六、（三十三）	70,947,121.85	71,617,299.46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三）信用减值损失	六、（三十四）	15,005,416.97	11,099,380.23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四）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六、（三十五）	183,856.96	142,654.03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五）其他业务成本	六、（三十六）	1,340.00	5,972.00	6. 其他可转损益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510,435.30	49,236,021.12

董事长：

行长：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03表

编制单位：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支付的现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31,680,535.83	524,648,444.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38,095.54	3,667,740.6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58,441,175.00	212,921,2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38,095.54	3,667,740.6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87,292,020.15	273,066,376.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38,095.54	-3,667,740.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9,267.26	5,569,953.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070,648.24	1,016,205,974.43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559,774,657.03	363,730,066.7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存放中央银行和存放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74,505,817.04	50,925,901.6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5,699,926.60	114,581,720.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318,045.02	35,568,286.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650,947.12	18,049,718.5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24,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20,365.18	18,770,037.6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8,658,123.91	601,625,731.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587,475.67	414,580,242.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00,000.00	24,000,00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00,000.00	-24,000,000.0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8,725,571.21	386,912,502.3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1,558,843.27	334,646,340.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2,833,272.06	721,558,843.27

董事长：

行长：

会计机构负责人：



ZHEJIANG TOP-FIRM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浙江同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马腾路36号3号楼6楼
电话●0571-88836180 88839058 88839008
传真●0571-87208210 邮编●310012

审计报告

浙同方会审〔2022〕089号

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的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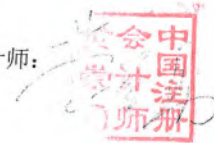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浙江同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2年3月22日